

國立臺灣圖書館 函

地址：235新北市中和區中安街85號
承辦人：莊易儒
電話：02-2926-6888 分機2125
傳真：02-2926-5415
電子信箱：saku@mail.ntl.edu.tw

受文者：臺中市政府教育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3月7日

發文字號：圖採字第1130200045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國立臺灣圖書館身心障礙研究優良論文獎助要點、113年國立臺灣圖書館身心障礙研究優良論文獎助海報 (101236_11302000451_1_ATTACH1.pdf、101236_11302000451_1_ATTACH2.jpg)

主旨：檢送本館「身心障礙研究優良論文獎助要點」，敬請惠予協助宣傳推廣並鼓勵所屬踴躍申請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為鼓勵各界人士從事身心障礙者應用圖書資訊之相關研究，本館於113年6月1日起至8月31日止，開放博、碩士學位論文及期刊論文研究主題屬相關領域者提出獎助申請。
- 二、獎助名額與獎金：博士論文每年以獎助優良及佳作各1至3名為原則，獲評為優良者每名獎助新臺幣（以下同）5萬元，佳作者每名1萬元；碩士論文每年以獎助優良及佳作各1至5名為原則，獲評為優良者每名獎助3萬元，佳作者每名8千元。期刊論文每年以獎助優良及佳作各1至5名為原則，獲評為優良者每名獎助1萬元，佳作者每名3千元。詳請參閱附件或活動網頁（<https://www.ntl.edu.tw/ct.asp?xItem=67314&ctNode=1664&mp=1>）。
- 三、檢附獎助要點及活動海報電子檔，敬請協助轉發資訊至所



屬各級學校，另請協助於貴局（處）網站上公告活動訊息
及連結本館活動網址，鼓勵所屬踴躍申請。

正本：金門縣政府教育處、宜蘭縣政府教育處、彰化縣政府教育處、南投縣政府教育處、屏東縣政府教育處、臺東縣政府教育處、花蓮縣政府教育處、澎湖縣政府教育處、基隆市政府教育處、新竹市政府教育處、嘉義市政府教育處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、新北市政府教育局、臺中市政府教育局、臺南市政府教育局、高雄市政府教育局、雲林縣政府教育處、桃園市政府教育局、連江縣政府教育處、新竹縣政府教育局

副本：



裝

訂



線

